附6

2022年邮储银行杯

“创客中国”暨“创青春”青海省创新创业大赛

参赛承诺书

自愿作出以下承诺：

 一、企业（创客）自愿参加本次大赛，并已详细阅读大赛方案、法律声明，且同意并保证遵守大赛规程、法律声明中所约定之事项。

二、企业（创客）保证参赛项目无知识产权争议，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相关法定权利。若因非法取得参赛项目，所引起的后果及法律责任由企业（创客）自行承担。

 三、企业（创客）提交的资料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保证并对提交参赛材料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。同意大赛承办方采取任何方式核实参赛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，一旦发现有虚假信息将自动取消参赛资格，并由企业（创客）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。

四、企业（创客）的姓名、照片、视频等一切个人及参赛资料，准许大赛组委会秘书处用于本大赛的广告宣传，包括但不限于电视、报刊、杂志、广播及互联网等。

五、本次提交的所有材料不要求退还，企业（创客）已对所有材料自行备份留底。

六、企业（创客）清楚并同意，为参赛而提供的项目计划书将向承办方公开。因评选工作需要而使用参赛者提供的全部信息，无需另行征得企业（创客）的同意。大赛承办方对参赛者提供的项目计划书具有保密义务，在承办方履行了必要的保密义务后，仍有部分或者全部信息在评选过程中泄漏的，大赛承办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。

七、企业（创客）清楚并同意由（        ）同志代表企业（创客）参加大赛。

企业（创客）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 月  日